1/4 中缝

公告专栏

何飞:我院受理原告王建坤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川1321民初10126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权利义务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2025年2月18日15时在本院第三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四川省南部县人民法院

杜文勇:我院受理原告刘洪刚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川1321民初9490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权利义务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2025年2月18日15时30分在本院第三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四川省南部县人民法院

寸得词:本院受理李雯雯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云0581民初6182号民事判决书:由被告寸得词于判决生效之日起15日内偿还原告李雯雯借款20000元。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的,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300元,由被告寸得词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保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代路:本院受理(2024)苏1183民初8471号陈冬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第十三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腾越建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腾越建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腾越建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腾越建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宜昌分公司、腾越建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仲恺分公司、广东耀辉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市碧玥贸易有限公司:本院受理云南滇科投资有限公司诉你们分期付款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云0581民初6747号之一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原告云南滇科投资有限公司的起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定,可在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十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保山市中级人民法院。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周志勇:本院受理郑红雨、王云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1183民初735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内来本院民事审判第二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杜光涛、耿昌美:本院受理杨金娟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二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李振兴:本院受理王海建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二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徐单:本院受理高祥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1183民初691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冀福俊:本院受理蒋坤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1183民初796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王建辉:本院受理闵敏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1183民初769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刘红梅:原告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0281民初14903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内来本院徐霞客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广联建设有限公司、葛小华:本院受理江阴欧龙铝业有限公司与你等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等公告送达民事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副本、廉政监督卡、举证通知、权利义务通知书、诉讼参加人诚信诉讼须知、风险提示书、应诉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8:45(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青阳人民法庭审理,逾期则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杨雄昆、罗浪、杨雄韬:本院受理付敏玉与你们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结。因你们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规定,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黔2322民初1260号民事判决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田正方:本院受理刘仕海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因你下落不明,无法联系,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黔2322民初339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事审判庭办公室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兴仁市人民法院

查海拉干、高丽娜:本院受理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霍林郭勒市支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内0581民初182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内蒙古自治区霍林郭勒市人民法院

袁明洋:本院受理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霍林郭勒市支行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内0581民初182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内蒙古自治区霍林郭勒市人民法院

张朝阳:本院受理李春光诉你、陈素云债权人撤销权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粤1427民初404号之一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本裁定即发生法律效力。

广东省蕉岭县人民法院

海南瑛涛酒业贸易有限公司:本委受理的苏旧依诉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三劳人仲裁字(2024)第1774号裁决书。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领取裁决书(地址:三亚市迎宾路285号市房地产服务中心10楼),逾期视为送达。本仲裁裁决为终局裁决,如不服本裁决,可在公告期满后30日内向三亚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

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海南霖正房地产经纪有限责任公司:本委已受理杨德彪诉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5年3月20日9:00在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第六仲裁庭(三亚市迎宾路285号市房地产服务中心10楼)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按缺席裁决。请在开庭后15日内到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三亚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曹斌忠:本会受理(2024)并仲裁字第0270号,申请人岚县新殿源工贸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曹斌忠的合同纠纷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4)并仲裁字第0270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李小磊:本委受理(2024)并仲裁字第1409号,申请人广州天力物业发展有限公司太原分公司与被申请人李小磊之间的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4)并仲裁字第1409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王国旺:本委受理(2024)并仲裁字第1411号,申请人广州天力物业发展有限公司太原分公司与被申请人王国旺之间的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4)并仲裁字第1411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太原仲裁委员会

张显学、冯玉华、东港市宏祥运输有限公司、东港市宏运运输有限公司:申请人丹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你(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向你(公司)公告送达丹仲裁字(2024)第142号裁决书,请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仲裁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丹东仲裁委员会

湖北欧讯仕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本局于2024年9月2日受理了李东洋(身份证号:41292419771115287X)的工伤认定申请,并于2024年12月16日作出豫(郑)工伤认字【2024】0033030号郑州市工伤认定决定书,认定高瑞喜所受事故伤害属于工伤。因你单位地址不明,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如你单位不服本决定,可自本公告送达之日起60日内向郑州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在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公　告

当事人:无锡昱邦车辆部件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5MA201B8P1H

本机关于2024年12月13日对你单位未按照规定对从业人员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案作出了行政强制执行事先催告书(苏锡澄长)应急执行催告[2024]4001号,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

江阴市长泾镇人民政府

工伤认定举证通知书送达公告

河南朗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武声翠于2024年11月19日向我局提出你单位武声翠的工伤认定申请。经审核,符合工伤认定受理条件,我局于2024年12月3日予以受理。根据《工伤保险条例》第十九条第二款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施<工伤保险条例>办法》第十二条有关规定,我局通过邮寄等方式向你单位送达举证通知书,但均被退回。现我局公告送达,请你单位在公告送达之日起10日内对武声翠受伤是否属于工伤进行举证,如未按规定期限提交举证材料,我局将依据武声翠提供的证据依法作出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规定,本工伤认定举证通知书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联系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伊州区伊州大道122号哈密市伊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四楼407工伤科。联系电话:0902-2265845。特此公告

哈密市伊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认定工伤决定书送达公告

四川鑫聚巨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李改于2023年5月4日向我局提出你单位李改的工伤认定申请,我局于2024年6月28日予以受理。经调查核实,李改受到的事故伤害,符合工伤认定情形,已由我局作出工伤认定的决定。根据《工伤保险条例》第二十条和《工伤认定办法》第二十二条有关规定,我局通过邮寄等方式向你单位送达认定工伤决定书,但均被退回,现予以公告送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规定,本认定工伤决定书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联系地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市伊州区伊州大道122号哈密市伊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工伤科(四楼407室)。联系电话:0902-2265845。特此公告

哈密市伊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3 中缝

公告专栏

高岗:本院受理原告张维友诉被告高岗、安徽力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502民初6317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孙岗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胡其富:本院受理原告张明宽诉被告胡其富、钱昆、董兵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1502民初6066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孙岗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李金冬、周浩然:本院受理原告杨振林诉被告李金冬、周浩然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2024)皖1502民初8868号民事裁定书。本案定于2025年2月11日上午9:00在本院孙岗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谢忆来:本院受理原告谢沿泽诉你继承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辽0902民初127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辽宁省阜新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阜新市海州区人民法院

许志平:本院受理原告海州区聚胜鱼行批发部与被告阜新市阜勤(集团)西山宾馆有限公司、许志平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上诉人阜新市阜勤(集团)西山宾馆有限公司就(2024)辽0902民初1526号民事判决书提起上诉。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诉状副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逾期将依法审理。

辽宁省阜新市海州区人民法院

公　告

银川四方利通数字信息有限公司:石嘴山市惠农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已于2024年12月6日将应付给你公司的"惠农区红果子镇驻地规划地形测量工程"项目欠款人民币壹拾肆万元整(￥:140000元)提存于我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债权人领取提存物的权利,自提存之日起五年内不行使而消灭,提存物扣除提存费用后归国家所有。请你公司接到本通知后,及时持你公司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提存领取同意书到本处领取该提存款项。如逾期不来领取,我处将按照相关的法律规定处理,将该提存款上缴国库。

地址:石嘴山市大武口区裕民南路41号

电话:0952-2012609、0952—2018630

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公证处

2024年12月27日

公　告

河南华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石嘴山市惠农区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局已于2024年12月10日将应付给你公司的"2010年滨河大道桥一标"项目欠款人民币玖万壹仟捌佰陆拾柒元肆角柒分(￥:91867.47元)提存于我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债权人领取提存物的权利,自提存之日起五年内不行使而消灭,提存物扣除提存费用后归国家所有。请你公司接到本通知后,及时持你公司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提存领取同意书到本处领取该提存款项。如逾期不来领取,我处将按照相关的法律规定处理,将该提存款上缴国库。

地址:石嘴山市大武口区裕民南路41号

电话:0952-2012609、0952—2018630

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公证处

2024年12月27日

公　告

宁夏中联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石嘴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于2024年12月4日将应付给你公司的"石嘴山市科博馆工程采光顶维修工程"欠款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元)提存于我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债权人领取提存物的权利,自提存之日起五年内不行使而消灭,提存物扣除提存费用后归国家所有。请你公司接到本通知后,及时持你公司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提存领取同意书到本处领取该提存款项。如逾期不来领取,我处将按照相关的法律规定处理,将该提存款上缴国库。

地址:石嘴山市大武口区裕民南路41号

电话:0952-2012609、0952—2018630

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公证处

2024年12月27日

公　告

中铁十八局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石嘴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于2024年12月4日将应付给你公司的"石嘴山市文化艺术中心Ⅱ区钢结构工程"欠款人民币贰仟捌佰元整(￥:2800元)提存于我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债权人领取提存物的权利,自提存之日起五年内不行使而消灭,提存物扣除提存费用后归国家所有。请你公司接到本通知后,及时持你公司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提存领取同意书到本处领取该提存款项。如逾期不来领取,我处将按照相关的法律规定处理,将该提存款上缴国库。

地址:石嘴山市大武口区裕民南路41号

电话:0952-2012609、0952—2018630

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公证处

2024年12月27日

公　告

河南金环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石嘴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于2024年12月4日将应付给你公司的"石嘴山市五岳路延伸段道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项目欠款人民币贰万元整(￥:10000元)提存于我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债权人领取提存物的权利,自提存之日起五年内不行使而消灭,提存物扣除提存费用后归国家所有。请你公司接到本通知后,及时持你公司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提存领取同意书到本处领取该提存款项。如逾期不来领取,我处将按照相关的法律规定处理,将该提存款上缴国库。

地址:石嘴山市大武口区裕民南路41号

电话:0952-2012609、0952—2018630

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公证处

2024年12月27日

5/8 中缝

公告专栏

艾科热木·艾合麦提:本院受理米吉提·依马木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诉讼权利义务须知、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10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准时开庭,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硕县人民法院

平顶山弥生餐饮服务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平顶山名门天街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诉被告平顶山弥生餐饮服务有限公司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平顶山弥生餐饮服务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平顶山坦途物业有限公司诉被告平顶山弥生餐饮服务有限公司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何绍丽:本院受理原告李艳芬与被告何绍丽不当得利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4)豫0402民初2218号民事裁定书。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定,可在裁定书送达之日起1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河南省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裁定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王剑锋、汪汹:本院受理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中心支公司诉你们及都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汉口中心支公司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24)豫0402民初1858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河南省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南省平顶山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2024)浙0603破105号之一　2024年8月29日,本院根据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钱门支行的申请裁定受理**绍兴县凯品纺织品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本院查明:绍兴县凯品纺织品有限公司债权人会议于2024年11月26日召开,经该次会议债权核查审核确认的无异议债权2笔,合计金额为8342131.28元。同时会议还表决通过了《关于停止债务人营业的报告》、《债务人财产管理方案》、《破产财产预份配方案》等报告。2024年12月11日,绍兴县凯品纺织品有限公司管理人向本院申请称,经管理人向市场监督管理局、不动产登记部门、车辆管理所、银行等实地尽调,绍兴县凯品纺织品有限公司名下无银行存款、房地产、车辆等财产。截至2024年11月26日,经法院裁定确认的债权为8342131.28元,已严重资不抵债。绍兴县凯品纺织品有限公司于破产受理前已被吊销营业执照并停止经营,经查询公司名下已无参保人员。另截至申请日,亦未有相关权利人提出重整和和解申请。故向本院申请宣告破产。本院认为,绍兴县凯品纺织品有限公司现企业资产现状及债权登记结果证实其资产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事实清楚。本院在受理申请人提出的破产清算申请后,相关权利人未提出和解或者重整程序申请且绍兴县凯品纺织品有限公司亦不存在宣告破产障碍的事由,绍兴县凯品纺织品有限公司作为企业法人符合宣告破产的法定条件。据此,本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二条、第一百零七条的规定,裁定如下:宣告绍兴县凯品纺织品有限公司破产。本裁定自即日起生效。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

2025年1月9日10时至1月10日10时止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www.sf.taobao.com/0395/02)公开第二次拍卖:漯河市源汇区人民路(金穗商业广场)3层6号、4层8号两不动产。有意竞买者请登录上述网址查看本院发布的拍卖相关信息。

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

2025年1月2日10时至1月3日10时止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www.sf.taobao.com/0395/02)公开第二次拍卖:混凝土搅拌运输车15辆。有意竞买者请登录上述网址查看本院发布的拍卖相关信息。

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

声　明

本人**刘存**(身份证号码:11010519930517****)就接受遗赠事宜,声明如下:刘辰(遗赠人),身份证号码:11010519291212****,于2024年10月21日死亡,生前曾留有遗嘱,遗嘱保存在刘辰儿媳张永红处,我于2024年11月1日知悉该遗嘱,该遗嘱明确指定了其全部遗产(包括房屋和全部存款)都由本人继承。两套房屋分别坐落于东方瑞平家园广善路1号院7号楼1单元1904号房屋、东方瑞平家园广善路1号院7号楼1单元405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本人在此郑重表示,愿意接受刘辰赠给本人的全部遗产。

2024年12月27日

公　告

兹有曾兴发向我处申请办理遗嘱继承公证,拟继承钟七兰(女,1931年4月22日出生,于2022年2月18日死亡)的遗产,所申请继承的遗产为:珠海市南水镇铁炉新村044号的不动产50%产权。

现我处特公告如下:如你是钟七兰上述遗产的继承人(包括但不限于遗嘱继承人、受遗赠人、法定继承人)或相关利害关系人,对上述遗嘱继承有异议的,请自公告之日起一个月内与本处联系并提供相关的书面证据材料。

特此公告。

联系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金鑫路137号金湾区市民服务中心A1栋3楼金湾公证处。

联系电话:0756-7799088

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公证处

2024年12月27日

遗失声明

本人(购房人)魏继江不慎将天津市武清区上马台镇隆泰家园小区69号楼1单元601室购房发票和合同丢失,声明作废。

声明人:魏继江

死亡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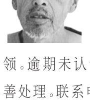

我站救助对象,王武,家庭地址不详,因病抢救无效死亡。请其亲属于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我站认领。逾期未认领我站将按照相关规定妥善处理。联系电话:010-83884107。

邮政编码:100074

通讯地址:丰台区大灰厂路578号

北京市丰台区救助管理站

6/7 中缝

公告专栏

遗失声明

陈兰于2024年12月24日不慎遗失身份证件,证号:34292119940823****现声明作废。

张金连身份证遗失,证号:44132419790619xxxx,自见报之日起不承担被人冒用而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尚子岚(性别:男,父亲:尚君孜,母亲:王叶)出生于2017年1月3日,编号为Q411584155出生医学证明遗失,现声明作废。

马占军遗失西吉县兴隆镇马嘴村一组010号土地确权证,证号:640422101210000036J,声明作废。

王愈勤,2024年6月26日因保管不善遗失由广州市律师协会2022年12月28日颁发的律师执业人员实习证,实习证号:190122121139357。现声明该实习证作废。

丁俊梅遗失出租车上岗证,证号152624197608081583,声明作废

本人彭宇杰不慎遗失警官证,警号033041,声明作废

本人蒋小玲,女,遗失2016年法律职业资格证书的正本和副本,证书编号:C20154311250216,声明作废。

本人(齐永宁)于2024年12月22日遗失身份证,身份证号:37010419991116****,本人已申领新证,此证作废,自遗失之日起,本人不承担被人冒用而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王方林、庞静、万毕、杨莉、廖家军、张晓华遗失由桐梓县浙贵广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具的桐梓县娄山关镇娄山北路君悦国际二期B区13号楼第3层3-1号房购房收据三张,票号:4446218,金额:9866670元;票号:4446219,金额:9866670元;票号:4446220,金额:9866670元,声明作废。

连江清波有害生物防治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122MA33UUU52K)遗失公章一枚,编码3501220043351,声明作废。

上海临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91310000MA1H3E1W7M遗失公章一枚,合同章一枚(法人姓名:朱叶青),声明作废。

衢州康源达贸易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02MA28F86U5R)不慎遗失公章、法人章(法人:陈奇)声明作废。

福清市友安美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不慎遗失公章一枚,编码:35018110075152,现声明作废

杭州富禾服饰辅料有限公司遗失财务章,法人章,声明作废!

贵州昌豪工程建筑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2701MA6HMXT59M)不慎遗失公章、财务专用章,声明作废。

洛阳市西工区紫罗兰家饰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410303MA3Y8M2E49)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声明作废

商丘市平安汽车代驾服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4035749914134)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声明作废。

独山县麻尾镇新董村股份经济合作社财务专用章5227266302156不慎遗失,特此声明作废。

福泉市兄弟建材批发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2702MAAK785055)遗失公章一枚,编码:5227023104904,声明作废。

中如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普定分公司遗失预留银行的财务专用章和朱叶群私章各一枚,声明作废。

福建省德化县妙工坊陶瓷有限公司不慎遗失银行开户许可证,账号:35050165660700003882,核准号:J3976003078201声明作废。

贵州晟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502MACXYYG094)遗失公章,编号:5205021119375,声明作废。

喀左印象广告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1324MA0QCPFQ22)不慎遗失公章、法人章,共两枚章,现声明作废。

杞县于镇阳光小学(登记证号:52410221MJF8837514),杨世俊法人章丢失,声明作废。

海南科望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100562417422H)因公章破损,特此声明作废。

武夷山市上梅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782MA2XPFFDXE)不慎遗失橡胶章一枚,声明作废。

辽宁华威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编号:210403000000812,声明作废。

湛江市霞山区益寿堂大药房人民东分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440803L26258483T)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声明作废。

沙雅县广旺福便利超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652924MACWQW6PXT)不慎遗失公章,编码:6529240023095声明作废。

辽宁省锦州市太和区营盘街道营盘村联合基层工会遗失公章,编码210711001008821,财务专用章,编码210711001008822,法人章(王洪波)编码210711001008823,声明作废。

三明市祖诚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426MA31NEYT0K)不慎遗失公章、法人章(法人:张祖诚)各一枚,特此声明作废。

永泰县洑口光荣家庭农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50125MA306GJXXB)不慎遗失公章一枚,编码3501250007333,声明作废。

贵定巨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2723MACK61328L)不慎遗失公章一枚,编码5227232115523,声明作废。

新疆润东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遗失公章,编号:6531010000996;财务专用章,编号:6531010000997,各一枚,声明作废

图木舒克市高歌养殖专业合作社遗失财务专用章一枚,编号:6623000000047,声明作废

贵州禾力制冷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423MAAKGCYR05)不慎遗失财务章,编码:5204236001394,声明作废。

甘肃世纪恒达商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802MACAGXD16C)遗失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天津祥保商贸有限公司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和公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MAC30MYX8U,声明作废。

天津博峰建筑有限公司不慎遗失公章、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发票专用章、法人人名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04MADYKH2G0C,声明作废。

天津市鹿鸣房地产中介有限公司不慎遗失公章、财务专用章、法人人名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3MA07C3M4XF,声明作废。

天津市北辰区速妙胜百货商行不慎遗失公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120113MA81XNM72T,声明作废。

天津悦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221MA05QA6D5B)遗失财务专用章、法人(田洪亮)人名章,声明作废。

天津河海创意广告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和公章、财务专用章、法人人名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04697410316A,声明作废。

天津市武清区俊凌铭境货运代理服务部(个体工商户)不慎遗失公章、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发票专用章、法人人名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120222MA82B24JX6,声明作废。

天津市东丽区谦合源企业管理咨询工作室不慎遗失公章一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120110MA8201UQX1,声明作废。

天津嘉臣科技有限公司遗失公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3MA7KCU080A,声明作废。

北京杰瑞雅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注册号:110106013166127)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税务登记证正、副本(税号:110106560367505)和公章、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发票专用章、法人人名章,声明作废。

北京印乐中医药研究院不慎遗失基本户银行开户许可证,账号:720123607500020,核准号:J1000190970501,开户行:北京昌平包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声明作废。

北京卷耕贸易中心(注册号:110112012143024)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和公章、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发票专用章,声明作废。

北京厨美乐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MA05DCY95A)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和公章,声明作废。

北京豫商在京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60536418059)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和公章、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发票专用章、法人人名章,声明作废。

作废声明:北京春猛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9MA05ATHL5K)作废公章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北京至诚泰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2MA01B7N70H)作废公章、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发票专用章、法人人名章各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北京博辉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2MAE4QBW60J)作废公章、财务专用章各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北京默科瑞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CUC19H03)作废公章、财务专用章各一枚,特此声明。

注销公告:北京红方印商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2MA00ARMA7C)经股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清算组成员:张坦,清算组负责人:张坦,请债权债务人自见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债务,特此公告。

解散公示信息:北京静源昌力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号:110108016941170,成立日期:2014年3月28日,解散事由:公司于2018年10月16日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

公告:本企业北京静源昌力科技有限公司吊销已满三年,拟向登记机关申请简易注销登记,现登报申明,并郑重承诺:本企业债权债务已清算完结,不存在未结清清算费用,职工工资、社会保险费用,法定补偿金和未交清的应缴纳税款及其他未了结事务,清算工作已全面完结。本企业承诺申请注销登记时不存在以下情形: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外商投资企业;正在被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存在股权(投资权益)被冻结、出质或动产抵押等情形;有正在被立案调查或采取行政强制、司法协助、被予以行政处罚等情形的;企业所属的非法人分支机构未办理注销登记的;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规定在注销登记前需经批准的;不适用企业简易注销登记的其他情形。本企业营业执照正副本已丢失,申明作废。本企业投资人王振对以上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果违法失信,则由本企业投资人王振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和责任,并自愿接受相关行政执法部门的约束和惩戒。联系人:王振,电话:13111561217。

仲裁公告

中铁湘建(湖南)文旅产业有限公司:本委受理浙江自贸区常旺能源有限公司诉你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仲裁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益仲字第86号】裁决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内来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裁决书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本委地址:益阳市高新区迎宾路555号C区318,邮编413000,电话0737-4236689)。

益阳仲裁委员会

公告

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政府簇桥街道办事处于2024年12月6日将应给付王爱平位于成都市武侯区簇桥街道双凤社区7组的(租地建房)地上建(构)筑物及其他附属设施、附着物的拆迁补偿款人民币1,001,419.00元(大写:壹佰万壹仟肆佰壹拾玖元整)提存于我处,将应给付黄桂群位于成都市武侯区簇桥街道双凤社区7组的(租地建房)地上建(构)筑物及其他附属设施、附着物的拆迁补偿款人民币1,377,727.00元(大写:壹佰叁拾柒万柒仟柒佰贰拾柒元整)提存于我处。

请王爱平、黄桂群持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资料及时来本处领取上述提存款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七十条第二款的规定,债权人领取提存物的权利,自提存之日起五年内不行使而消灭,提存款扣除提存费用后归国家所有。

公告人: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公证处

地址:成都市武科西五路360号武侯政务中心四楼八区,电话:028-85068844

公告

本院受理原告汤计诉被告刘虎网络侵权责任纠纷一案,被告刘虎在其原创文章《新华社记者帮山西商人"平事"受赠25多平洋房》中,对于未经查实的有关原告的举报、评论等内容进行引述、整合,并进行了具有引导性、倾向性的叙述和评论。该文章容易导致读者对原告的名誉产生错误的认识,易使社会公众作出对原告的贬低性评价,构成对原告汤计名誉权的侵害。本院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九百九十条、第九百九十一条、第九百九十五条、第九百九十八条、第一千条、第一千零二十四条、第一千零二十五条、第一千零二十六条、第一千一百九十四条、第一千一百九十五条、第一千一百九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六十七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利用信息网络侵害人身权益民事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十一条、第十二条之规定作出判决,现将判决主文予以刊登:

一、在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被告刘虎连续十日在《法治日报》或同级别全国公开发行的中央级媒体报纸上发表致歉声明,向原告汤计赔礼道歉,致歉内容需经本院审核;逾期不执行,本院将依据原告的申请选择一家全国范围内公开发行的报纸刊登本判决主要内容,所需费用由被告刘虎承担;

二、驳回原告汤计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15400元,由被告刘虎负担500元,由原告汤计负担14900元。

判决生效后,刘虎拒不履行相应义务,汤计于2024年9月20日向本院申请强制执行,本院在征求汤计意见后依法将判决主要内容刊登如上。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